

萊溫斯基求見克林頓：我可脫光

錄音突曝光 疑有人打擊希拉里選總統

萊溫斯基現於英國任職電視台特派記者，3月時被拍得外出。



《國民問詢報》封面報道「色戒」錄音。網上圖片

美國前總統克林頓與白宮前見習生萊溫斯基的性醜聞在1998年曝光，轟動全球，一段從未曝光的錄音近日忽然流出，顯示她懇求與克林頓見面，稱若他答應，自己「可以脫光衣服」。盛傳克林頓妻子、前國務卿希拉里有競選2016年下屆總統，外界關注有人發放黑材料打擊其政治生涯。

美國《國民問詢報》取得一段長3分47秒、在1997年11月錄製的聲帶，當時克林頓與萊溫斯基已結束不倫關係，萊溫斯基被調職至國防部。

「想幹什麼都行」自誇可愛

錄音中，當時24歲的萊溫斯基聲線嬌嗲如小女生，稱「我這麼可愛，不應受冷待……我很想見你(克林頓)」，建議可在克林頓辦公室見面或去看電影。她教克林頓叫秘書改行程，換取15分鐘或半小時幽會，並說：「你想幹什麼都行。我真的、真的、真的、真的想那樣……」又說：「我想一會兒就去看你，你要聽話，做我想做的事。」

萊溫斯基解釋，錄音是因為不應再寫信給克林頓。傳媒又公開她寫給克林頓的情信，內容提到克林頓對她忽冷忽熱，令她傷心不已，強調全心全意愛他，怨自己「為何落得這樣的結果」。她稱很想見克林頓，希望他解釋分手原因。

報道稱，萊溫斯基1997年11月20日向國防部同事特里普播放錄音，翌日錄音被送到白宮。特里普偷錄萊溫斯基向她傾訴的電話對話，揭發性醜聞。據稱，萊溫斯基朋友所聘的清潔工人1998年得到錄音及情信，稱原定要銷毀，但因一些原因而保留下來。

或更多內幕曝光 待觀殺傷力

性醜聞主角各散東西，已40歲的萊溫斯基2005年移居英國，現職第五頻道特派記者，但新曝黑材料仍衝擊克林頓夫婦。消息人士指，兩人原以為錄音石沉大海，如今突然流出，意味會有更多內幕曝光，威脅希拉里選情。亦有分析稱，1998年醜聞鬧得熱烘烘之際，希拉里民望不跌反升，數年後更當選參議員，今次影響有待觀察。

《每日郵報》/《紐約每日新聞》/《Slate》網絡雜誌

密檔揭英女王「三次世界大戰」講稿



英女王

冷戰期間西方陣營劍拔弩張，核戰一觸即發，英國國家檔案館公開1983年密檔顯示，當年英國政府就一旦核戰爆發製作了長320頁的應變演習計劃，當中包括一篇為英女王準備的「第三次世界大戰開戰演說」。幸好文件最終只是塵封在檔案櫃中，沒使用過。

英政府在1983年春季進行了代號「Wintex-Cimex 83」的沙盤推演，模擬代號「橙色」的蘇聯向「藍色」的北約成員國發動核戰。當時美蘇關係跌至谷底，美國總統里根宣布開展「星球大戰計劃」，又舉行北約軍演，美蘇大戰似乎隨時爆發。

擺安德魯前英王上格

根據虛構日期，演說會在1983年3月4日由英女王發表，當中斥責蘇聯出動「濫用科技所得的毀滅性力量」，呼籲全民一致抗敵。演說動之以情，不但提及「在前線的次子安德魯王子」，亦憶述女王與王妹一同收聽父親喬治六世發表參戰演說的經歷。另一文檔顯示，英政府與醫學會估計英國一旦遭受核攻擊，死亡人數將達3,300萬，單在倫敦便佔逾100萬人。《每日郵報》/《衛報》

戴卓爾被促 問鄧小平借熊貓



1983年的戴卓爾夫人

隨著30年保密密期限屆滿，英國國家檔案館昨起逐步公開1983年的數百份政府密件，當中顯示，時任倫敦動物學會會長朱克曼向內閣秘書長提出，希望戴卓爾夫人能趁1983年訪華就香港前途問題談判期間，向時任中國領導人鄧小平商借一隻雌性大熊貓。

研雷射武器對付阿根廷

另一份「最高機密」備忘錄指出，研發出針對阿根廷戰艦的雷射武器。英軍秘密研發出一種能干擾低飛阿根廷戰艦機師的雷射武器，從而減低英國軍艦被擊沉的機會，增加在馬爾維納斯群島(英稱福克蘭群島)戰爭勝算。不過，這種武器最終沒派上用場。《衛報》

fb狙擊twitter 推植入式貼文服務

社交網站facebook(fb)前日推出植入式貼文服務，用戶可將動態植入fb以外網頁，即時分享網誌、圖片、短片等，其他人可直接「讀好」、轉載或成為粉絲。類似服務在微博twitter已推出多時，外界相信fb新招是要增加新鮮感，避免用戶大幅流失。

fb將率先在美國有線新聞網絡(CNN)、Mashable網站、《赫芬頓郵報》等媒體測試新服務，並逐步開放夥伴網站。《法新社》

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 對根據第16條所作出的決定進行覆核的申請

城市規劃委員會(下稱「委員會」)已行使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16(3)條所賦予的權力，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(1)條提出的申請作出決定。申請人現按照條例第17(1)條，申請對委員會的有關決定進行覆核。

依據條例第17(2A)條，有關覆核申請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—

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及
- (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。

按照條例第17(2D)條，任何人可就有關覆核申請向委員會提出意見。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。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，以專人送遞、郵遞(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)、傳真(2877 0245 或2522 8426)、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。

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「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：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、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」。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，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(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)索取，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下載。

按照條例第17(2G)條，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，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(i)及(ii)供公眾查閱，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7(6)條就有關的決定作出覆核為止。

有關申請的摘要(包括位置圖)，可於上述地點、委員會的秘書處，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
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，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：
(a) 處理有關申請，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，同時公布「提意見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；以及
(b) 方便「提意見人」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

附表
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人提出覆核的事項 就覆核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
A/ST/819 新界沙田下徑口丈量約份第189約地段第391號F分段第2小分段(部份) 拒絕屋宇(員工宿舍)的申請 2013年8月9日
A/DPANE-TKLN/4 新界打鼓嶺北丈量約份第78約的政府土地 拒絕擬議屋宇(新界豁免管制屋宇-小型屋宇)的申請 2013年8月16日
A/DPANE-TKLN/5 新界打鼓嶺北丈量約份第78約的政府土地 拒絕擬議屋宇(新界豁免管制屋宇-小型屋宇)的申請 2013年8月16日
A/NE-TK/445 大埔洞梓毗連丈量約份第14約地段第595號A分段的政府土地 拒絕屋宇(新界豁免管制屋宇之附屬私人花園)的申請 2013年8月23日

2013年8月2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

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 對根據第16條所作出的決定進行覆核的申請 進一步資料的提交

依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17(2B)(b)條，城市規劃委員會(下稱「委員會」)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7(1)條提出的覆核申請，刊登報章通知。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17(2I)條，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，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。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—

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及
- (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。

按照條例第17(2I)(c)及17(2D)條，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。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。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，以專人送遞、郵遞(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)、傳真(2877 0245 或2522 8426)、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。

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「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：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、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」。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，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(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)索取，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下載。

按照條例第17(2I)(c)及17(2G)條，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，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(i)及(ii)供公眾查閱，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7(6)條就有關的決定作出覆核為止。

有關申請的摘要(包括位置圖)，可於上述地點、委員會的秘書處，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
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，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：
(a) 處理有關申請，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，同時公布「提意見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；以及
(b) 方便「提意見人」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

附表
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人提出覆核的事項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
A/K18/301 九龍九龍塘根德道15號 拒絕擬議學校(小學活動室)的申請 申請人提交資料以支援覆核申請，包括申請理據及交通報告，並更改活動室的使用者(只限根德道11至13號的學生使用)及建議新的交通緩解/管理措施。 2013年8月9日

2013年8月2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

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 修訂圖則申請

依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12A(6)條，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2A(1)條提出的修訂圖則申請，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—

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及
- (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。

按照條例第12A(9)條，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請向城市規劃委員會(下稱「委員會」)提出意見。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。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，以專人送遞、郵遞(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)、傳真(2877 0245 或2522 8426)、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。

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「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：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、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」。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，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(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)索取，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下載。

按照條例第12A(12)條，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，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(i)及(ii)供公眾查閱，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2A(16)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。

有關申請的摘要(包括位置圖)，可於上述地點、委員會的秘書處，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
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，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：
(a) 處理有關申請，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，同時公布「提意見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；以及
(b) 方便「提意見人」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

附表
申請編號 地點 建議修訂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
Y/K15/2 九龍油塘四山街13及15號 把「住宅(戊類)」地帶改劃為「商業」或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酒店」地帶 2013年8月9日
Y/NE-KTN/6 新界上水古洞北丈量約份第92約地段第750號(部分)、第751號(部分)、第752號、第753號(部分)及毗連的政府土地 把「休憩用地」地帶改劃為「鄉村式發展」地帶 2013年8月23日

2013年8月2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

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 修訂圖則申請進一步資料的提交

依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12A(7)(b)條，城市規劃委員會(下稱「委員會」)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2A(1)條提出的修訂圖則申請，刊登報章通知。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12A(14)條，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，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。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—

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及
- (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。

按照條例第12A(14)(c)及12A(9)條，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。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。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，以專人送遞、郵遞(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)、傳真(2877 0245 或2522 8426)、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。

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「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：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、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」。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，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(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)索取，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下載。

按照條例第12A(14)(c)及12A(12)條，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，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(i)及(ii)供公眾查閱，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2A(16)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。

有關申請的摘要(包括位置圖)，可於上述地點、委員會的秘書處，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
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，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：
(a) 處理有關申請，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，同時公布「提意見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；以及
(b) 方便「提意見人」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

附表
申請編號 地點 建議修訂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
Y/YL-TYST/1 新界元朗丹桂村丈量約份第124約地段第3971號餘段 把申請地點由「住宅(乙類)3」地帶改劃為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靈灰安置所」地帶 申請人提交了經修改的規劃報告及附錄，包括更新後的技術影響評估以回應部門意見。此外，建議方案亦被略為修訂，包括構造物數目由5個減至4個及總樓面面積相應由399.9平方米減至388.9平方米。 2013年8月9日
Y/TP/18 大埔錦山路74-75號丈量約份第6約地段第738號C分段及第738號C分段第1小分段 把申請地點由「鄉村式發展」地帶改劃為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(2)」地帶 回應部門意見、經修訂之運作/交通安排及經修訂之交通影響評估。 2013年8月16日
Y/K/7 九龍何文田忠孝街/愛麗徑 把「休憩用地」地帶改劃為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地帶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回應各部門的意見，連同較早前提交的排水和排污影響評估和空氣流通評估的相關附件。 2013年8月23日

2013年8月2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

香港文匯報 附屬機構 雅典美術印製公司 專業人員提供服務 恪守信譽保證質量 承印：彩色畫冊 商品目錄 書刊雜誌 大小物件 地址：香港香港仔田灣海旁道興偉中心2樓 電話：2873 8928 傳真：2814 0281